

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特别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1、估值较高风险：截止 2026 年 5 月 29 日，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显示，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225.74 倍，显著高于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对应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 65.93 倍，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，审慎决策、理性投资。

2、二级市场风险：公司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（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0%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，已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股票交易严重异常波动公告》；自 202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，连续 7 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7.50%。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，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3、股东减持风险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大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。

4、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以锡膏、锡条、锡丝为代表的微电子焊接材料，以及以助焊剂、清洗剂、稀释剂为代表的微电子辅助焊接材料。公司产品通用性强，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、LED、智能家电、通信、计算机、工业控制、光伏、半导体、汽车电子、安防等多个行业。公司与通信、显示与照明、家电、光伏、汽车电子、消费电子、电源及安防行业内多家国内知名企业均有合作，并通过富士康、捷普电子等大型 EMS 厂商，间接服务惠普、戴尔、亚马逊等客户，前述代表企业

对应行业营收占比分别为 2.63%、3.74%、4.67%、6.74%、4.64%、0.12%、3.12%、0.24%及 1.55%，营收贡献均处于较低水平，均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。业务类型主要为微电子焊接材料及辅助焊接材料。

一、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提示

公司股票 2026 年 4 月 3 日至 2026 年 5 月 20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0%，属于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规定的股票交易价格严重异常波动的情形；2026 年 5 月 21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连续 7 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7.50%，公司股价波动幅度较大。

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的最新数据显示，截止 2026 年 5 月 29 日，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225.74 倍，显著高于所属中上协行业分类“C39 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”对应的行业最新滚动市盈率 65.93 倍，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，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的情形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二、公司关注并核实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媒体报道、市场传闻、热点概念情况

经公司自查，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。关注到近期市场对于光模块、先进封装相关概念关注度较高。公司主要要产品包括以锡膏、锡条、锡丝为代表的微电子焊接材料，以及以助焊剂、清洗剂、稀释剂为代表的微电子辅助焊接材料，产品通用性强，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、LED、智能家电、通信、计算机、工业控制、光伏、半导体、汽车电子、安防等多个行业。截至目前，光模块、先进封装等领域营收贡献尚处于较低水平，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

客户资源方面，公司已与国内众多知名企业建立合作关系。其中通讯行业代表客户如中兴通讯（ZTE）、华为、TCL 通讯；显示与照明行业代表客户如冠捷科技、艾比森、利亚德；家电行业代表客户如格力电器、海尔集团、海信集团、美的；光伏行业代表客户如通威股份、爱旭股份、阳光电源；汽车电子行业代表客户如比亚迪、华阳通用、中车时代；消费电子行业代表客户如大疆、传音控股、

小米；电源类代表客户如公牛集团、奥海科技、航嘉电子；安防行业代表客户如海康威视、茂佳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。此外，公司还通过富士康、捷普电子等大型 EMS 厂商，间接服务惠普、戴尔、亚马逊等国际知名终端品牌客户。前述代表企业对应行业的营收占比分别为 2.63%、3.74%、4.67%、6.74%、4.64%、0.12%、3.12%、0.24%及 1.55%，营收贡献均处于较低水平，均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构成重大影响。前述业务类型主要为微电子焊接材料及辅助焊接材料。

敬请投资者审慎对待，谨防热点概念型炒作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生产经营情况

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正常，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，市场环境及行业政策均未出现重大调整，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。

（三）重大事项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（四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

（1）投资者接待

公司自 2026 年 4 月 25 日至 5 月 21 日，共计发布 7 份投资者关系记录表，公司增加投资者接待频次，系为落实投关管理要求、积极回应市场关切、提升信息透明度。交流内容均限于已披露信息，严格执行公平披露及敏感期管理规定，流程合规规范，不存在选择性披露、内幕信息泄露及不当市值管理等情形。后续公司将持续常态化、合规开展投资者沟通工作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2）股东减持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大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4），本次减持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31日